**朝阳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**

**统计公报**

朝阳县统计局

 2021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县上下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直面能耗双控等不利因素的瓶颈和薄弱环节，坚定信心，攻坚克难，经济运行保持恢复平稳发展态势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。

**一、经济总量**

初步核算，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08.2亿元，按可比价格计算，同比增长3.8%。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38.5亿元，同比增长7.1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22.9亿元，同比下降4.1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46.7亿元，同比增长5.1%，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为35.6:21.2:43.2。分季度看，一季度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1.5%，二季度增长6.8%，三季度增长4.9%，四季度增长3.8%。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.7万元（按常住人口平均）。

**二、农 业**

全年粮食产量52.6万吨。主要农作物产量中：玉米产量49.5万吨，谷子产量0.7万吨，高粱产量1.5万吨，豆类产量1758吨。在非粮食作物中，油料产量0.3万吨，同比增长24.6%；蔬菜产量41万吨，同比增长4.8%；水果产量17万吨，同比下降1.3%，其中，大枣产量8.8万吨，同比下降4.2%。

全年畜牧业持续快速发展，牛、羊、禽、猪存栏和出栏均实现稳步增长。牛饲养量达到18.4万头，同比增长6.7%；羊饲养量达到102.2万头，同比增长2.9%；禽饲养量达到 1833.6万只，同比增长17.6%；生猪饲养量160.2万头，同比增长8.8%。肉类总产量14万吨，同比增长10.2%。其中，猪肉产量9.2万吨，同比增长10.5%；牛肉产量1.5万吨，同比增长3.5%；羊肉产量1万吨, 同比增长1.3%；禽肉产量2.3万吨，同比增长18.4%；牛奶产量730吨，同比增长4%；禽蛋产量4.4万吨，同比增长0.4%。

农业科技推广应用规模扩大，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。2021年，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4.8万亩。其中，高效节水灌溉面积3.0万亩。土地平整工程32亩。年末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39.6万千瓦特。

**三、工业**

全年完成全口径工业总产值69亿元，同比增长23.9%。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2户，其中，产值超亿元的企业14户，超5000万元（含超亿元企业11户）的企业30户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上年下降0.5%。其中采矿业产值同比增长6.9%；制造业同比下降7%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35.4%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8.6%。

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业务收入60.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4.9%；利税总额8.2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2.7%，其中税金4.8亿元，比上年增长20.5%，利润总额4.4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6.3%。

**四、建筑业**

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户数44户，比同期增长14户。完成建筑业总产值8.6亿元，同比增长12.3%，实际施工的房屋面积56.1万平方米，同比下降12.5%，其中,新开工面积20.3万平方米，同比下降24.5%。

**五、固定资产投资**

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2.6%。其中：建设项目投资下降5.8%;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41.6%。

 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2.8亿元，同比增长41.6%，其中商品住宅投资12.3亿元，同比增长1.7倍。房地产开发房屋施工面积121.4万平方米，比同比增长4.1%。商品房销售面积9.4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84.4%，其中住宅销售面积9.3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82.8%。商品房销售额3.2亿元，同比增长64.2%，其中住宅销售额3.2亿元，同比增长60.9%。

**六、国内贸易和市场物价**
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31.4亿元，同比增长8.7%。

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10.6%。分八大类别看，食品烟酒类上涨7.5%；衣着类上涨16.0%；居住类上涨5.2%；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上涨12.8%；交通和通信类上涨11.3%；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上涨46.6%；医疗保健类下降4.8%；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上涨6.5%。

**七、对外经济**

全年实际利用外资完成1294万美元，完成计划指标的53.9%；引进省外资金39.02亿元，完成计划指标的115.4%，超额完成全年任务；外贸进出口9437.1万元人民币，完成计划指标的129.3%，超额完成全年任务。

**八、交通运输、邮电通讯业**

 截止2021年末，全县公路总长度达到3431.7公里（含村道2413.9公里）。全县共有营运车辆2385辆，其中普通营运货车2220辆，班线客车165台。

2021年联通完成业务总收入0.9亿元，其中,移动网业务收入0.5亿元，固网业务收入0.4亿元；移动完成全年业务总收入1.2亿元；电信完成全年业务总收入988万元，其中，移动网业务730万元，固网固话业务258万元。邮政业务总量1400.4万件，总收入2043万元。邮件揽收104.2万件，同比增长8%；投递1296.2万件，同比增长60%。

**九、财政、金融**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.5 亿元，同比增长5.4%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收入5.7亿元，同比增长14.5%。其中增值税2.1亿元，同比增长14.3%；资源税1.0亿元，同比增长19.7%；企业所得税0.5亿元，同比下降47.8%；个人所得税0.1亿元，同比下降16.3%；契税0.3亿元，同比增长45.0%。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.3亿元，同比下降8.6%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.5亿元，同比下降5.4%；公共安全支出1.2亿元，同比下降5.1%；教育支出6.4亿元，同比增长3.5%；科学技术支出0.01亿元，与上年持平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.8亿元，同比下降1.7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5亿元，同比增长9.1%；卫生健康支出2.7亿元，同比增长8.6%；节能环保支出0.2亿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.5亿元，同比下降15.7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6.0亿元，同比增长1.5%；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0.2亿元，同比增长2.3%；住房保障支出1.4亿元，同比增长3.1%。

2021年全县主要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55.9亿元，同比增长10.2%，比年初增加14.4亿元。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4.1亿元，同比下降23.5%，比年初降低19.7亿元。

**十、教育、卫生**

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100%，初中毕业生升学率98.7%，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100%。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232所，其中小学110所（含小学教学点33所）；初级中学 24所；九年一贯制学校4所；完全中学1所；高级中学2所；十二年一贯制学校1所；师范进修学校1所；职业中专1所；特殊教育学校1所；幼儿园87所。在校学生54447人，其中小学在校生22680人(其中特教学校109人)；初级中学在校生15569人；高中在校生7755人；职业中专在校生1490人；幼儿园及附设幼儿班学生6953人。

卫生医疗服务继续改善。2021年末，全县共有医疗卫生单位738家，其中：乡镇卫生院28家，二级医院1家，一级综合医院1家，民营医院3家，中医院1家，村卫生室696家，个体诊所8家，疾控、监督、结防、妇幼保健各1家，卫生计生管理办公室28家。

实有床位1042张，其中：县级医院404张（含中医院19张），一级综合医院50张，中心卫生院257张，乡镇卫生院211张，康宁医院50张，民营医院60张，妇幼保健中心10张。

卫生计生人员1712人，其中：执业医师（含助理）1212人，注册护士500人。

**十一、人口和社会保障**

2021年末全县总户数为167073户，户籍总人口为53.9万人。 在总人口中男性人口为28.1万人，占总人口的 52.1%；女性人口为 25.8万人，占总人口的47.9%。0-17岁人口9.9万人，占总人口的18.3%；18-34岁人口11.6万人，占总人口的21.6%；35-59岁人口20.2万人，占总人口的37.5%；60岁及以上人口12.2万人，占总人口的22.7%。全年出生人口3016人，死亡人口5827人。

|  |
| --- |
| **表1 2021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** |
| 指 标 | 年末数（万人） | 比重（%） |
| 全县总人口 | 53.9 | 100 |
| 其中 ：男性 | 28.1 | 52.1  |
| 女性 | 25.8 | 47.9  |
| 其中：0-17岁 | 9.9 | 18.3  |
| 18-34岁 | 11.6 | 21.6  |
| 35-59岁 | 20.2 | 37.5  |
| 60岁及以上 | 12.2 | 22.7  |

城乡居民收入增加，生活水平继续提高。全年实现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16406元，同比增长10.8%。

年末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8.2万人，其中城镇职工基本退休养老保险人数2.4万人，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28.8万人。年末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43.3万人，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5.3万人，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38万人。参加失业保险人数2.4万人。全县城镇268户337人和农村12585户24712人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。

**十二、公用事业、环境保护**

随着县城建设力度的深入推进，县城建成区规模不断扩增，县城城区内的基础设施已日益完善；截至目前，县城已建成城区道路31.4公里、道路面积65.5万平方米，路灯959盏，综合管网124.2公里；其中，污水管道26.3公里、雨水管道29.2公里、给水管道达64.7公里、燃气中压管道3.9公里，综合管廊完成启城路干线管廊2.5公里，淑城路1缆线管廊北段约0.8公里。

全面开展造林绿化工作，全县共完成造林绿化总面积25.8万亩，完成城市绿化面积25.8万平方米。完成对有害生物防治任务16.1万亩，防治效果显著。

全年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。城市污水厂日处理能力0.3万吨，城市污水处理率100%。

注：1.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，部分指标数据在年报时可能还有调整，部分数据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。

2.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（GDP）、各产业增加值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。

3.畜牧业数据由农业农村局提供。

4.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；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、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；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位；固定资产投资为计划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。

5. 全口径工业数据由朝阳县工信局提供。

6. 人口数据由朝阳县公安局提供，为户籍人口数据。

7. 卫生数据由卫生健康局提供。

8. 公用事业数据由住建局提供。